

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

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于2015年1月14日（T日）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“利民股份”股票1,000万股。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承销商”）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于2015年1月14日（T日）决定启动回拨机制，对网下、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，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0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%，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,250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0%。

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，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，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验证，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645,688户，有效申购股数为3,149,482,000股，配号总数为6,298,964个，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，截止号码为000006298964。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.7144031939%，超额认购倍数为140倍。

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15年1月16日（T+2日）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，并将于2015年1月19日（T+3日）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。

发行人：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5年1月16日